

港九街坊婦女會孫方中小學
五年級學校旅行

149e 號通函

敬啟者：本校訂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一日（星期四）舉行學校旅行，五年級目的地為粉嶺鶴藪水塘。茲將旅行詳情臚列如下，希為查照為荷。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與課外活動主任古松老師或班主任聯絡。

年級	旅行地點	車費	集合時間	散隊時間	集散地點
五年級	粉嶺鶴藪水塘	學生車費 由學習費支付	上午 7:45	下午 3:00 (照常放學時間)	本校

- 一、旅行當天為學校上課日，屬學校活動，學生應盡量參與，如家長不同意貴子弟參加學校旅行，必須向班主任告假。
- 二、學生須穿著**體育服上衣、運動長褲 / 牛仔褲**及白色運動鞋，並帶備適當外套，以適應天氣情況。（外套衣領內側請寫明姓名、班別；遺失時以便認領。）
- 三、請家長為學生自備食物、飲品及足夠清水。
- 四、學生應避免攜帶貴重物件及首飾，宜帶備適量金錢。
- 五、除了因旅行當日遇異常天氣，教育局宣佈停課外，當天活動將如期舉行。當日校車照常時間接載學生返校及放學，放學時間照常。
- 六、家長如駕駛私家車接貴子弟放學，請於下午 3:00 後才抵達學校，以免阻延旅遊車送學生回校。

此致
貴家長台照

校長：蔡惠儀謹啟
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

(X X X)-----

149e 號通函

回條
五年級學校旅行

敬覆者： 本人 *同意 / 不同意 敝子弟參加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一日之學校旅行，並得悉學校之安排。

此覆
港九街坊婦女會孫方中小學校長

學生姓名：_____ ()

班 別：_____年級_____班

家長簽署：_____

二零二三年_____月_____日

負責老師：古松